

李鹏代总理在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指出

1988年中心任务：稳定经济深化改革

本刊讯 1987年12月12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代总理李鹏在全国财政工作会议上做了重要讲话。

李鹏在讲话中首先肯定了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国财政工作和财税体制改革方面取得了很大成绩，支持了全国的社会经济发展和改革开放政策的执行。他代表国务院向全国从事财政税收工作和财务工作的同志们表示感谢和慰问。

对于1988年的财政工作，李鹏说，稳定经济、深化改革是1988年经济工作的中心任务，同时也是财政工作的中心任务。他指出，现在全国的形势很好，党的十三大为我们制定了一条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基本路线，前不久召开的中央工作会议，对1988年的经济工作已经做了部署，这都是我们做好工作极为有利的条件和保证。他说，当然，我们在前进中还有许多困难，财政偏紧就是我们遇到的困难之一，对此我们应有较长时期的思想准备。他要求财政战线上的全体同志，认真贯彻执行党的十三大路线和中央工作会议上的部署，从大局出发，千方百计克服困难，保持财政收支基本平衡，为全国稳定经济，深化改革做出更大成绩。

李鹏在讲话中强调指出，扭转财政偏紧的根本出路在于发展生产。现在，一方面存在着财政偏紧的情况，另一方面又存在着挥霍浪费的现象，这是不能容忍的，广大人民对此非常不满。因此，一定要进一步开源节流，深入搞好“双增双节”活动，提倡艰苦奋斗的精神，把经济工作进一步搞好。

为了提高财政工作的水平，李鹏提出，在深化财政改革的同时，要加强财税工作队伍，提高人员素质，进一步采用现代化设备和科学方法，使财政工作达到一个新的水平。